

# 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通报

【2022】第 2 期

检查时间：2022 年 6 月 2 日

检查范围：教学实验室和学科实验室

检查人员：张纪霞、关明云、刘玉海、赵兴红

各实验室安全责任人：

各位实验室安全责任人，为切实做好实验室安全工作，加强安全意识，消除安全隐患，预防实验室安全事故的发生，保障师生的人身安全和校园的安全稳定，根据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要求，6 月 2 日由学院张纪霞书记带队，院安全检查领导小组相关人员对 5 号楼和 14 号楼的教学与科研实验室进行安全检查。现将检查发现的问题通报如下：

一、教学实验室存在的问题：

1、教学实验室 14-214

(1) 少量易制爆化学试剂放置实验桌面未放进危化品专用柜。

二、学科实验室主要存在的问题

1、学科实验室 14-112

(1) 气体钢瓶未悬挂安全标识；

(2) 冰箱内试剂瓶无标签、有试剂溢出瓶外、冰箱清理记录不完整；

(3) 矿泉水瓶盛装化学试剂未更换标签；

(4) 危险品试剂柜内固液混放、有试剂瓶盖破损；

(5) 实验室内有学生携带食品进入实验室。

2、学科实验室 14-113

(1) 氢气体钢瓶未悬挂安全标识、一个房间内放置两个氢气钢瓶。

3、学科实验室 14-316

(1) 实验桌面凌乱；

(2) 危化品试剂柜柜门未锁；

(3) 普通试剂与易制爆化学试剂混放；

4、学科实验室 14-315

(1) 危化品使用记录不完整。

请各实验室安全负责人重视实验室安全工作，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积极整改，将整改报告及证明材料于6月7日前交至中心实验室。

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

2022年6月2日

